

耳部顯微手術前後須知

- 一、手術前一天需洗頭，午夜十二點以後禁食。
- 二、局部麻醉手術後只要不反胃即可進食，全身麻醉六小時後再進食，手術後請平躺，頭部微抬高，並轉向健側，使開刀耳朝上以免壓迫傷口。
- 三、手術後可能出現下列情形，醫師會適當處置，請勿緊張：
 1. 傷口疼痛或短暫抽痛，尤以前 2 天最明顯，可告知醫護人員，協助藥物處理。
 2. 耳內有脈搏跳動、水流聲或耳鳴加劇，輕微頭暈。
- 四、手術後頭部及開刀耳暫以彈性紗布包紮 2 天後由醫師取下，不可自行鬆綁，以免傷口出血或腫脹。繃帶若有滑脫，應立即告知醫護人員處理。繃帶拆除後可以沐浴，但不可以讓水進入耳道或沾濕耳道塞物。耳塞物取出前儘量勿洗髮。耳道塞物被取出後，洗澡或洗髮時，仍需留意，直到耳膜、傷口完全復原為止。
- 五、出院後，經醫師指示回門診拆線。
- 六、手術後耳道會填滿塞物，故聽力反暫時變壞。耳道塞物為一種海綿狀物體與抗生素的混合物，於手術完成時放入耳道，以保護新修補的耳膜，約三週後於門診由醫師取出，耳道內放置紗條請勿自行取出。
- 七、出院後每天須換藥一次，可自行處理或至門診由醫師處理直到耳道塞物被取出為止。自行處理方法如下：先用一枝乾淨的細棉棒將耳道中呈黑褐色之耳道塞物上的液體吸乾，耳道塞物如有向外脫出時，可用棉棒輕壓，向耳道內推入；接著輕輕置入一塊小紗布後，再由一塊紗布蓋好，然後貼上紙膠帶即可。
- 八、耳道塞物取出後，新修補的耳膜尚潮濕，故仍需來門診繼續治療數次，這期間嚴禁自行去挖耳朵，也不可讓不知情的醫師處理耳朵，以免將新補好的耳膜弄壞，並且要注意保養身體，避免感冒。
- 九、手術後儘量避免炎熱太陽及悶熱的環境，經醫師許可後，方可搭飛機旅行，或下水游泳。手術後 3 個月 6 個月及 1 年後，須來門診追蹤檢查，必要時安排聽力檢查。

參考資料：

劉雪娥 總校閱(2007)．成人內外科護理(第四版)．台北：華杏

護理部 編印
諮詢電話：22490088 轉 2911